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0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8日通过电话、短信等方式发出,考虑到前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的实际情况,且董事会成员已就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充分的预沟通,会议于2025年12月11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卫卫东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过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二、备查文件  
 1.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1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  
 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决定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2025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 3.会议召开合法性、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9日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1)现场投票:股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

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授权委托书:2025年12月22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或于2025年12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工业园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研发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发行数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募集资金用途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限售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有关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内容:详见2025年10月1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等公告。  
 3.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如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持股:除中投或持有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5日9:00至15:00前。  
 2.登记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凤阳工业园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股东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4.公司常务代表人  
 (1)姓名:董海燕  
 (2)联系电话:0550-6678809  
 (3)传 真:0550-6678868  
 (4)电子邮箱:yh@deliglass.com  
 5.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等全部费用自理。  
 6.授权委托书扫描、复印、或附件格式自制均有效。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71”,投票简称为“德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在超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足该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票。  
 表2.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例如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对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网上客户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金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  
 证券投资基金A、C、D类份额新增  
 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订的代理销售协议,从2025年12月12日起,下述机构代理销售金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25435、C类025437、D类025438;以下简称“本基金”)。通过下述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本基金的募集期为:2025年12月1日至2025年12月19日,欢迎广大投资者认购。具体公告如下:

- 一、新增代销机构  
 名称: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0-5828  
 网址:[www.ligati.com](http://www.ligati.com)
- 二、投资者可以在上述代销机构的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业务,相关规则参照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招募说明书、发售公告、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  
 三、重要提示  
 1.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赎回的一种投资方式。本基金募集期间不支持定投。  
 2.转换-不适用基金:对于本基金管理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以及中登系统基金不支持与其他基金之间相互转换;对于FOF基金产品不支持与其他非FOF基金产品之间互相转换;对于同一只基金不同份额之间不支持互相转换。本基金募集期间不支持转换。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上述机构客服电话或登录其网站咨询相关事宜,也可以了解下列各基金管理人以下方式了解有关情况:  
 1.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135-888  
 2.本基金管理人网址:[www.gofund.com](http://www.go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不能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基金定投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与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股市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情形除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2日

管理人”)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基金”)签订的代理销售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12月12日起,通过蚂蚁基金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具体公告如下:

- 一、新增代销基金  

基金代码	产品名称	金鹰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
007233		
- 二、投资者可在蚂蚁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投等业务,相关规则参照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三、重要提示  
 1.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赎回的一种投资方式。  
 2.转换-不适用基金:对于本基金管理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以及中登系统基金不支持与其他基金之间相互转换;对于FOF基金产品不支持与其他非FOF基金产品之间互相转换;对于同一只基金不同份额之间不支持互相转换。本基金募集期间不支持转换。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上述机构客服电话或登录其网站咨询相关事宜,也可以了解下列各基金管理人以下方式了解有关情况:  
 1.蚂蚁基金客服电话:95188-8  
 2.蚂蚁基金网址:[www.fund123.cn](http://www.fund123.cn)  
 3.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135-888  
 网址:[www.gofund.com](http://www.go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不能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基金定投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与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股市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情形除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蚂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2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增蚂蚁  
 (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金鹰  
 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类份额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  
 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基金”)签订的代理销售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12月12日起,通过蚂蚁基金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具体公告如下:

- 一、新增代销机构  
 名称: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88-8  
 网址:[www.fund123.cn](http://www.fund123.cn)  
 二、投资者可以在上述代销机构的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业务,相关规则参照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招募说明书、发售公告、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  
 三、重要提示  
 1.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赎回的一种投资方式。本基金募集期间不支持定投。  
 2.转换-不适用基金:对于本基金管理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以及中登系统基金不支持与其他基金之间相互转换;对于FOF基金产品不支持与其他非FOF基金产品之间互相转换;对于同一只基金不同份额之间不支持互相转换。本基金募集期间不支持转换。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上述机构客服电话或登录其网站咨询相关事宜,也可以了解下列各基金管理人以下方式了解有关情况:  
 1.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135-888  
 2.本基金管理人网址:[www.gofund.com](http://www.go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不能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基金定投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与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股市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情形除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5-096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徐玉锁先生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徐玉锁	是	8,760,000	8.25%	1.18%	2024年11月6日	2025年12月10日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股份解除质押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已质押股份数量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未质押股份数量比例
徐玉锁	106,122,513	14.35%	101,980,000	93.220,000	87.84%	12,600,000	0	0.00%	0	0.00%	0.00%
陈光桂	34,866,728	4.71%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0.00%

注:除另有说明,表格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与解除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2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力股份”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2,567,6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17%,本次解除质押后,丁毅先生累计质押股份12,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6.54%,占公司总股本的4.6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毅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丁展先生、毛英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1,010,2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3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毅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丁展先生、毛英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6,9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8.57%,占公司总股本的6.56%。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毅先生关于股份部分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丁毅先生已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已质押股份数量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未质押股份数量比例(%)
丁毅	72,567,657	28.17	25,200,000	12,000,000	16.54	4,66	0	0	0	0	0
丁展	12,457,586	4.84	4,900,000	4,900,000	39.33	1.90	0	0	0	0	0
毛英	5,985,000	2.32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91,010,243	35.33	30,100,000	16,900,000	18.57	6.56	0	0	0	0	0

注:除另有说明,表格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与解除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2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威股份”或“公司”)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通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及提升投资价值,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热威股份是一家专注于电热元件及组件研发、生产与销售的专业化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深耕电热元件领域,积极响应绿色低碳发展、新能源转型的国家战略,助力下游民用电器、商用电器、工业装备和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发展。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5.4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6亿元,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9.35%和7.66%。  
 公司将进一步聚焦核心主业,根据战略规划统筹业务布局与资源配置,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和运营质量,坚持创新驱动,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建立分级研发体系,全面推进产品升级与技术创新,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在生产应用,深化生产转型,加大产线自动化改造,导入精益生产模式,并提高智能化水平,从而双重提升生产效率与市场竞争力;研究开发高质量产品,优化产品结构和工作布局,提升核心竞争力;持续深化全球布局,加强国际化人才队伍建设,将人才国际化作为推动公司国际化战略落地的重要保障,持续提升跨国经营水平与核心竞争力。  
 二、保持稳定性利润分配政策,重视投资者回报  
 公司始终秉持科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公司章程》中明确现金分红比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宜发生,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60%。公司践行“投资者为本”的核心理念,积极落实分红政策,自2023年9月以来,分别于2024年5月和2025年5月实施了2023年和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累计分配现金股利4.8亿元。  
 公司将持续提升长期投资者的能力和水平,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不断完善中长期分红政策,兼顾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提高分红的稳定性、持续性及可预期性,回报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三、强化科技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电热元件领域,始终坚持研发投入及产业化应用的双向驱动,长期前期的研发积淀与规模化生产经验,公司已构建起完整的核心技术体系。在发展过程中,公司建立了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通过优化创新资源配置,深化产学研协同及完善人才激励机制,持续培育兼具高技术、高效率、高质量特征的新质生产力。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夯实技术创新体系与人才梯队建设,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科技创新能力,加快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持续提升研发成果转化效率,积极打造绿色低碳产业发

展。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长期价值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和管理层组成的权责清晰、制衡有效的治理机制,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根据规范要求,公司已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一系列配套制度进行了修订,并修订监事会设置,在董事会增加职工董事席位,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法律法规的修订,及时修订公司章程制度,确保公司治理体系健全、运作规范。  
 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不断加强规范治理体制机制建设,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多维度提升治理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的防范能力,切实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六、聚焦“关键少数”,强化责任担当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责任担当与风险防范,通过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持续向“关键少数”传递合规理念与履职要求。  
 公司为“关键少数”履职提供保障,特别是为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依法履职提供必要条件和支持,助力公司的高质量发展。公司通过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机制组成的多层次多维度的治理体系,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关键领域进行严格监督,切实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未来,公司将持续强化“关键少数”的履职责任,支持及督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与监管部门的各种专项培训沟通,确保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时了解最新法律法规,强化合规意识,提升履职能力。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者意见建议,结合实际行动方案及时持续推进实施。本方案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政策调整、行业变革、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5-055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卓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所披露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36.13%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35.99%  
 本次变动是否涉及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94%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投资者身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程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2YAADDXG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投资者身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宁波壹歌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2YA0J51Q  
 不适用  
 合肥合光光电产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2YAADDXG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程卓女士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告知函》,程卓女士于12月10日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4%。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程卓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7,602,490股,减少至47,412,490股,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36.13%

股东名称	持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已质押股份数量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未质押股份数量比例(%)
丁毅	72,567,657	28.17	25,200,000	12,000,000	16.54	4.66	0	0	0	0	0
丁展	12,457,586	4.84	4,900,000	4,900,000	39.33	1.90	0	0	0	0	0
毛英	5,985,000	2.32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91,010,243	35.33	30,100,000	16,900,000	18.57	6.56	0	0	0	0	0